

B
公开

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德发改复〔2020〕199号

德宏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政协德宏州 第十二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第49号提案的答复

方文燕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快构建诚信宣传教育，助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提案”，已交我们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在州委、州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州发展改革委结合职能职责，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纲要（2014—2020年）的通知》（国发〔2014〕21号）全面推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以健全信用法律法规和标准体系、形成覆盖全

社会的征信系统为基础，以推进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建设为主要内容，以推进诚信文化建设、建立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为重点，以推进行业信用建设、地方信用建设和信用服务市场发展为支撑，以提高全社会诚信意识和信用水平、改善经济社会运行环境为目的，以人为本，在全社会广泛形成守信光荣、失信可耻的浓厚氛围，使诚实守信成为全民的自觉行为规范。

一、在全州大中专、职业学校建立诚信教育基地，以开设选修、定期讲座等形式提高学生群体信用风险意识

（一）经州发展改革委与州教育体育局对接，德宏州各类学校教学科目都是按教学大纲安排，无法开设选修课程。但是高中、职高开设思想政治课程；初中、小校开设思想品德课程。所开设的课程也属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范畴。

（二）经与州职业学院（属省教育厅管辖）对接，教学科目是按教学大纲安排，如将《现代征信学》做为选课，需学校教务会研究决定。目前州发展改革委积极与州职业学院商讨将学院做为诚信教育基地并将《现代征信学》纳入选修课。

二、金融机构与教育机构建立长期合作机制

每年定期对全州学校进行信用知识宣传教育，从小培养“助力成长”、信用中国的理念。

（一）深入开展信用记录关爱日活动

2019年6月14日，州人民政府在德宏职业学院举办第十二个信用记录关爱日宣传活动，旨在提高社会公众的信用意识和维权意识，让更多的人主动关注自身的信用记录，提高全社会的信用意识，不断提升我州营商环境，营造“守信者荣、失信者耻、无信者忧”的良好社会氛围，推进全州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助推德宏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活动由州人民政府主办，州发展改革委、人行德宏州中心支行、德宏州职业学院承办，州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协办。今年的信用记录关爱日宣传活动主题是“关爱信用记录，助力企业发展，建设信用德宏”。

活动现场，各单位悬挂宣传布标、摆放诚信知识展板，向德宏职业学院师生及参加本次活动的企业发放了宣传单、宣传册；参加活动的十一家商业银行与小微企业和民营企业现场签定了融资意向协议；诚实守信民营企业和小微企业以诚信助推企业发展作了交流发言。

宣传活动的开展，进一步拓宽征信知识宣传的深度和广度，对推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具有积极的推动作用。

（二）加强信用体系建设

信用体系建设是由州发展改革委、州人行共同牵头，各部门协助配合完成的工作，州发展改革委、州人行积极与州教育体育局对接，每年由金融机构对全州学校进行一次以上的信用知识宣

传教育，进一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全面推进诚信体系建设，努力营造诚信建设良好氛围。向广大学生倡导“诚信为本 操守为重”观念，积极引导广大学生在日常生活中讲诚信、重信用，让诚信的观念深入人心。

信用建设是一项长期工作，需要各级各部门通力协作，艰苦努力，更需要像您一样关心和致力于信用建设的人士的督促和呼吁。再次感谢您的提案，我们将履行好牵头部门职责，为提升我州信用建设水平作出应有的努力。


德宏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年6月16日

（联系人及电话：蒋红伟 0692—2121208）

抄送：州政协提案委，州政府督查室。

德宏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年6月15日印发
